



公告编号 : 2016-004

证券代码 : 839670

证券简称 : 科思股份

主办券商 : 招商证券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 2016 年 12 月 5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 : 2016 年 12 月 5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由与会人员持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由股东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2 月 5 日 9 时至 10 时。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19 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 C1 座十楼

邮政编码 : 211100

联系人 : 曹晓如

电话 : 025-66987788 转 8005

传真 : 025-66988766

(二)会议费用 : 出席者的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十天内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南京科思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8 日